
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第4季度报告

2023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01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01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10月0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通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03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8,030,668.6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资产配置和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把握市场机会，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7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通利混合A	天弘通利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573	01989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13,164,326.23份	44,866,342.39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10月01日 - 2023年12月31日)	
	天弘通利混合A	天弘通利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5,170.62	-244,017.33
2.本期利润	-11,183,203.83	494,208.2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31	0.024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8,731,815.22	81,841,109.6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24	1.82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自2023年10月31日起增设天弘通利混合C基金份额。天弘通利混合C基金份额的首次确认日为2023年11月03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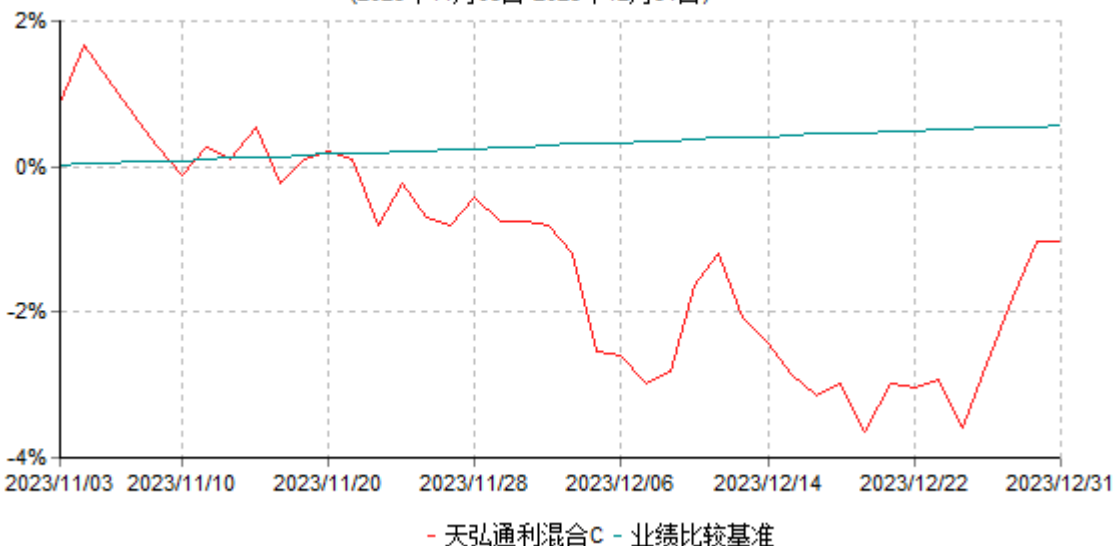
天弘通利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8%	0.66%	0.66%	0.01%	-3.64%	0.65%
过去六个月	-1.19%	0.69%	1.33%	0.01%	-2.52%	0.68%
过去一年	2.99%	0.81%	2.67%	0.01%	0.32%	0.80%
过去三年	17.30%	0.69%	8.46%	0.01%	8.84%	0.68%
过去五年	50.74%	0.56%	14.95%	0.01%	35.79%	0.55%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	95.00%	0.41%	36.48%	0.01%	58.52%	0.40%

天弘通利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份额首次确认日起至今	-1.03%	0.58%	0.57%	0.01%	-1.60%	0.5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弘通利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03月14日-2023年12月31日)天弘通利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年11月03日-2023年12月31日)

-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4年03月14日生效。
-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 3、本基金自2023年10月31日起增设天弘通利混合C基金份额。天弘通利混合C基金份额的首次确认日为2023年11月03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姜晓丽	固定收益业务总监、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 任固定收益部、宏观 研究部、混合资产部 部门总经理	2023 年11 月	-	14年	女，经济学硕士。历任本公司债券研究员、债券交易员、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债券交易员。2011年8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等。
任明	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助理兼信用研究部 负责人，本基金基金 经理	2022 年07 月	-	11年	男，金融学硕士。2012年7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研究员、信用研究员。
金梦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 年09 月	-	13年	女，数学与应用数学学士、心理学双学士。历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项目经理、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2016年9月加盟本公司，任股票投资研究部投研助理。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2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年4季度，经济下行压力依旧偏大，汇率压力有所缓解，货币政策的约束有所解除，债券市场受到10-11月的供给冲击收益率有所上行，但是在12月配置需求带动下重新下行。运作期内，债券部分维持了稳健的操作，主要获取票息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弘通利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1.824元，天弘通利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1.824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天弘通利混合A为-2.9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66%；天弘通利混合C为-1.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5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06,098,087.56	81.12
	其中：股票	406,098,087.56	81.1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2,462,099.54	18.47
	其中：债券	92,462,099.54	18.4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计	1,543,997.37	0.31
8	其他资产	529,553.69	0.11
9	合计	500,633,738.1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39,458.00	0.11
B	采矿业	59,740,879.88	12.70
C	制造业	255,887,230.39	54.3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 生产和供应业	1,371.00	0.00
E	建筑业	25,509,677.56	5.42
F	批发和零售业	11,945,718.44	2.5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业	14,236,346.86	3.0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597,074.11	0.13
J	金融业	29,179,070.88	6.20
K	房地产业	236,808.00	0.0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650,258.00	1.6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62,115.72	0.1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12,078.72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06,098,087.56	86.3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600970	中材国际	2,030,800	18,967,672.00	4.03
2	600183	生益科技	982,300	17,985,913.00	3.82
3	601899	紫金矿业	1,423,400	17,735,564.00	3.77
4	002833	弘亚数控	994,220	17,637,462.80	3.75
5	600887	伊利股份	651,300	17,422,275.00	3.70
6	000680	山推股份	3,506,300	17,321,122.00	3.68
7	002415	海康威视	490,400	17,026,688.00	3.62
8	300408	三环集团	552,700	16,277,015.00	3.46
9	603989	艾华集团	729,700	15,703,144.00	3.34
10	600938	中国海油	678,804	14,234,519.88	3.0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4,880,612.38	5.2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67,581,487.16	14.3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2,462,099.54	19.6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5900	22国丰Y3	200,000	20,405,974.79	4.34
2	240302	23安信S4	200,000	20,074,158.90	4.27
3	019709	23国债16	104,000	10,454,421.92	2.22
4	240300	23唐租03	100,000	10,033,476.71	2.13
5	019703	23国债10	95,000	9,634,873.97	2.05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未发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0,681.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9,994.8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78,877.5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29,553.6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天弘通利混合A	天弘通利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6,079,378.81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1,418,150.70	45,085,528.2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4,333,203.28	219,185.8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13,164,326.23	44,866,342.3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高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韩歆毅先生不再代任公司总经理，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3年10月31日起，增设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法律文件。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份额并相应修改相关法律文件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相关规定，调整了本基金在基金销售机构及直销机构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单笔最低追加申购金额、单笔最低赎回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并于2023年10月31日生效。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基金销售机构及直销机构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单笔最低追加申购金额、单笔最低赎回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天弘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